

国家和非国家

索马里出现的治安秩序

自行宣布的索马里兰共和国常常成为建立和平与建国的自治进程的突出代表。虽然在自1991年单方面宣布独立前后的岁月里，这个未经国际承认但又实际上独立的国家在过去20年中不但享有相对的和平，而且还享有相比之下较高水平的总体安全。虽然普遍认为这些成绩与其遣散军队有关，或者与其运用传统的赢得和平和妥协的机制有关，但是本章认为，这些因素只是为索马里兰赢得相对安定和安全环境的部分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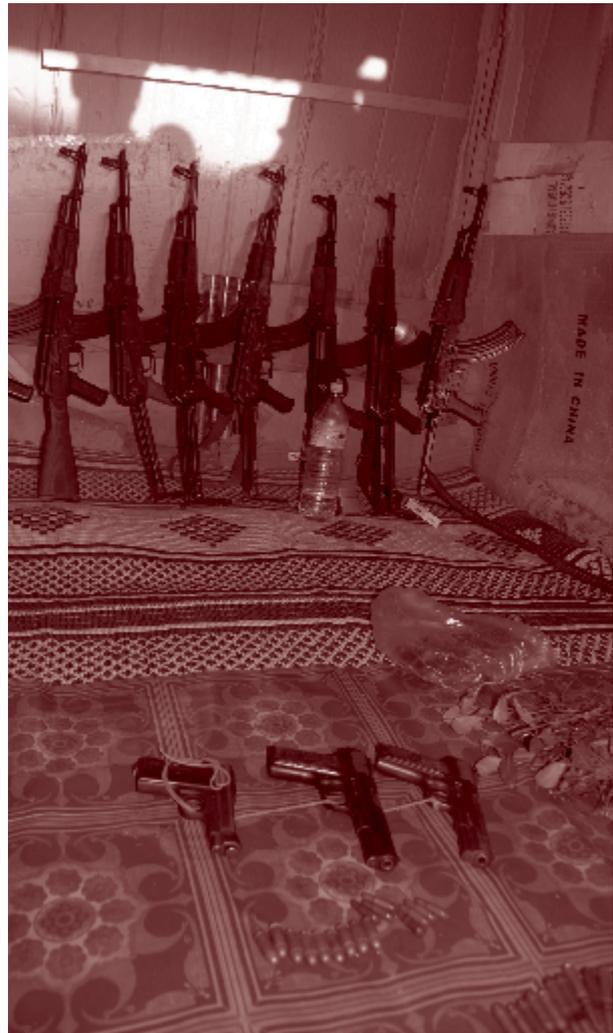
尽管实施了遣返军队和裁军的措施，但是诸如卡拉什尼科夫式突击步枪在索马里兰仍然比比皆是。传统的当局的确为妥协以及建立和平做了有益的工作，同时他们在动员大小家族和集团进行战备方面也是主角。本章着重指出了为索马里兰稳定的发展起了主要作用的其他机制。本章的核心论点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早期至中期的武装冲突是该政体安全秩序兴起的一部分。只有经过这一阶段后，才有可能在该领地上逐步建立起持久的安全框架。

本章描述并分析了索马里兰当前总体的安全秩序的一些主要特点，以及城市中心一些独有的特点。在可获得武器的难易程度和武装暴力的近期趋势与过去进行了比较，并与索马里其它地区进行了比较。通过与索马里中南部城市地区进行对比发现，索马里兰的主要城市所发生的武装团体的攻击次数少、使用武器的水平低、武装暴力和凶杀的比率总体有所下降。

解决政治冲突是在索马里兰实现总体安全的前提。

为了描绘索马里兰新出现的安全秩序，本章对不同类型的冲突和暴力进行了区分，并且对形成妥协性安全起了作用的各种行为体进行了研究。结果发现，逐步改善社区和犯罪暴力的关键是在此之前解决政治斗争。只有当国家管理机构被建立以及主要的家族和团体被融入政权机构，一个年轻的警察队伍才能立足并为该领地愈来愈多的地点提供安全。不过，因受资源奇缺的限制，使他们不得不同当地的治安力量——如街区守卫团体合作。虽然这支队伍的部分成员是由原先犯过轻罪的分子组成，但是只能正视现实，这些非国家行为体已经成为索马里兰新出现的治安秩序的组成部分，与警察合作一起巡逻主要城镇的街道和市场地区。

尽管取得了进步，但是在索马里兰声称的其领土内，部分地区的和平与治安状况仍很脆弱。受到社区不同家族之间关系紧张的激励，一些地区如苏尔的东部已经出现暴力冲突，乃至针对自行宣布成立的共和国当局的武装暴动。尽管至今为止，在这些冲突中，索马里兰政府占了上风，但是这片大地上尚未解决的冲突限制了国家势力的存在，被边缘化了的亲属团体发出的怨恨仍然是滋生索马里兰未来将会面临的挑战的沃土。



2011年拍摄的在布劳的中心武器市场出售手枪的突击步枪的情况。
版权所有 多米尼克·巴尔撒萨尔



摄于2010年4月的这张照片，显示女警察站在哈尔格萨的一家饭店（MaanSoor Hotel）前执勤的情况。版权所有 多米尼克·巴尔撒萨尔

社区局势紧张仍为滋生索马里面临的挑战的肥沃土壤。

除了参考报纸上的文章和知名学术著作外，本章还吸收了由索马里研究机构近期出版的一系列受害者情况调查的内容。此外，由作者本人于2011年6月在索马里的哈尔格萨和布劳所做的原始资料收集和采访也是对这些材料的补充。

本章的主要发现包括：

- 虽然索马里兰的个人手中仍有大量枪支，包括军用枪支，但是该国的总体治安形势有所改善。
- 自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以来，由于主要武装冲突得到解决，再加上国家当局工作的相应改善，索马里兰中西部的大规模武装暴力受到了限制，并且还促进了该领地上警察队伍的建立。
- 在地方，街区守卫团体与索马里兰警察当局合作，或者在后者的领导下开展工作，正在改善诸如哈尔格萨和布劳地区的治安状况。
- 建立在家族暴力基础上的社区紧张局势仍是索马里兰安全的严重威胁。这些紧张局势的解决取决于所有有关家族团体融入国家的进展情况。❏